

捡手机盗刷万元 众铁警侦破窃案

呼和浩特讯 本来以为只是手机被盗,谁知与手机绑定的银行卡内11000余元存款也被一同转走……近日,呼和浩特铁路警方就破获了这样一起利用支付软件绑卡非法窃取他人财物的案件。铁路民警辗转呼和浩特、昆明、贵阳、六盘水等多个城市,最终将犯罪嫌疑人李某成功抓获。

2018年11月21日上午8点30分,由呼和浩特开往昆明的K691列车刚抵达昆明,乘警长就接到了乘客李先生的报案,称自己的手机不见了。根据失主的回忆,他从呼和浩特站上车前往昆明。列车经过贵阳时,是深夜11时左右,当时他玩了一会手机便睡着了。再醒来时,列车已经停靠昆明站,这才发现手机丢失了。接报后,乘警立即开展相关工作。经过走访和在失主的车厢仔仔细细查找,均未发现手机。李先生因着急办事先行离开,民警则继续

寻找相关线索。

根据李先生的描述,民警对贵阳至昆明之间几个车站的监控进行了调取,因K691到站时均是深夜,车站的监控视频都比较模糊,无法为破案提供有效信息。监控无法参考,列车上也没有其他线索,案件的侦破一时陷入了僵局。

天无绝人之路,11月21日晚6时,民警接到了失主李先生打来的电话。原来,李先生在营业厅内新补了一张电话卡,却发现微信、支付宝及银行卡内相继被转走人民币11000余元。经过询问,李先生表示,自己的手机有锁屏密码,有支付密码。各项保护措施做得都非常好,可手机里的钱是如何被人盗刷的呢?经过大量走访侦查,民警得到一条重要线索,11月21日,李先生支付室内的3000元钱被人转账到了某游戏的一个账户之中。通过与

游戏公司联系,民警得知这个账户的实名认证叫李某。李某会不会是嫌疑人呢?带着疑问,民警对当日乘车旅客情况进行了筛查,发现李某当天曾与失主同行,而且所购买的车票就在失主的铺位之下。

李某,女,24岁,重庆人。11月21日,购买K691次列车车票由贵阳前往六盘水,曾因为容留他人吸毒而被公安机关处罚。一切看似水落石出,只要抓住李某,整个案件就将清晰明了。为了尽快抓获嫌疑人,呼和浩特铁路公安处民警兵分三路前往李某曾经出现过的几个城市,可却一无所获。李某就好像失踪了一样,没有任何消费或住宿记录。

嫌疑人究竟在哪?民警对案情再次进行梳理,发现嫌疑人最后一次出现是在贵州省六盘水市。2018年12月24日,在六盘水当地公安机关的配合下,民警在一个在楼盘的售

楼部将李某成功抓获。

根据李某的供述,当日她乘坐重庆到六盘水的火车,要下车时在铺位下看到一部手机,就顺手抓在手里。当看到里面软件的相关余额,就起了贪念。李某找到一个可以破解支付密码的好友,为了保险起见,她将每一次转账记录都删除干净,就是为了不留破绽。而破解密码的关键,就是手机的验证码,通过与客服联系,只要有了验证码,就可以修改支付密码。

目前,李某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
民警提示:旅客乘坐卧铺夜间休息时,通常会将钱包、手机等贵重物品放置在枕头下,但也容易让这些物品掉落在铺位下,请及时清点。手机上的各类支付软件也尽量开通指纹或者其他支付验证,不要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
(汤彦冬)



为了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掌握法律知识,引导社区居民树立正确的文明交通理念,养成遵法礼让的出行习惯,日前,巴彦淖尔市交管支队临河区大队民警深入辖区居民小区,开展了以“交警宣传进社区,安全知识暖人心”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以营造人人懂法、人人守法的良好氛围。

张璋
刘子菁 摄

患者发病砍人行凶 民警出击巧妙制服

包头讯“喂,你好,110吗?我这里有人被刀砍伤了……”

1月14日,包头市青山区春光小区派出所民警快速控制一名突发精神病患者。

这天晚上9时许,春光小区派出所民警接到110指令称:在赵家营西门某出租房内有行人行凶,接到报警后,值班所领导带领民警、辅警迅速出警赶往现场。当民警来到报案人所描述的案发地点时,发现3楼楼道内满地血迹,据目击者描述,嫌疑人手持一把菜刀跑到邻居家,将邻居王某砍伤,一度引起恐慌。民警走进出租屋内时,嫌疑人手里仍拿着菜刀,且情绪激动,并用满地的玻璃碎片砸向附近的居民。担心贸然靠近,会刺激到嫌疑人,民警便以平和的语气与嫌疑人进行了耐心的沟通和教育,趁其放下戒备之际,迅速上前将其控制,并收缴了刀具。

民警在调查中进一步了解到,该名嫌疑人是一名精神病患者,目前,该所民警已和其家属沟通,并安排人员将嫌疑人送往医院接受治疗。

(肖明)

酒驾涉案起纷争 警方查处不容情

尼尔基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公安局交警大队侦办了一起危险驾驶案。

当晚9时30分许,莫旗汉古尔河镇交警大队民警接到辖区第四派出所转警称:他们在处置一起经济纠纷殴打他人案件中,发现

当事人赵某涉嫌酒后驾驶,移送至交警大队处理。收到指令后,中队民警迅速到达现场,对赵某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数值为156.6mg/100ml,随后带其前往医院做血液提取。经查,驾驶人赵某有饮酒后驾驶机动车嫌疑,遂将其口头传唤至该交警大队作进一步

调查。

近日,莫旗交警大队收到司法鉴定机构对赵某的血液检测结果,数值为155.21mg/100ml,其醉酒驾驶机动车行为触犯《刑法》第133条之一规定,现已对其犯危险驾驶罪立案侦查。
(郭悦)

吸毒人员精神萎靡 民警慧眼识破端倪

本报讯(记者张璋 通讯员 屈冬敏 李有贵)日前,一名男子在来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公安局铁南派出所办理身份证的过程中,被民警抓获。原来该男子是个“瘾君子”,曾多次被公安机关强制隔离戒毒。

当天下午3时左右,施某来临河区铁南派出所补办身份证,在排队等待办理的过程中,户籍民警发现施某面容憔悴、精神萎靡、

举止怪异,有吸毒嫌疑,在不影响办证服务的同时,户籍民警向治安民警发送了这一信息。接到消息后民警立即到达户籍室,一眼就认出施某正是曾经被公安机关多次强制隔离戒毒的吸毒人员,按照重嫌必检原则,民警依法将施某传唤至铁南派出所办案区进行调查,经对施某进行尿检检测结果显示(吗啡)呈阳性。在证据面前施某交代,他前一日在临河区

铁南小道口南侧附近公厕内吸食毒品(吗啡),因其身份证和银行卡前几天丢失,他取出朋友转在他银行卡里的钱,于是抱着侥幸心理来派出所补办身份证,没想到在等待办理的过程中就被民警查获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三项之规定,依法对违法人施某行政拘留15日,拟强戒。

只为牟取经济利益 非法讨债触犯刑律

包头讯 2019年1月18日,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公开宣判被告人胡学宇、孙利宝、刘金策、张波涉嫌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被告人郝恒涉嫌寻衅滋事罪一案。

昆都仑区人民法院经审理查明,2017年初,被告人胡学宇、孙利宝、刘金策欲以内蒙古嘉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名义承揽信用卡催收业务,但未能签约。为了牟取经济利益,被告人胡学宇、孙利宝、刘金策等人开始从事个人债务催收业务,其中以胡学宇为主要负责人,孙利宝、刘金策听从胡学宇指挥,张波、郝恒听从孙利宝指挥,形成了一个以胡学宇为首,孙

利宝、刘金策、郝恒、张波为参与者,所获收益由胡学宇、孙利宝、刘金策进行分配的恶势力团伙。该团伙多次以跟随、看管、威胁、恐吓、纠缠、殴打等方式,向唐某新、郝某梅、王某刚、安某军、侯某晶等多人进行非法讨债,对被害人产生了极大的心理压制,使被害人陷入恐惧,严重影响了被害人正常的工作、生活秩序。2017年下半年,被告人胡学宇、孙利宝、刘金策、张波、郝恒采取滋扰、威胁、跟踪、恐吓、谩骂、殴打、聚众造势等手段,实施寻衅滋事罪5起,实施非法拘禁罪1起,非法获利7万余元。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相关规定,昆区人民法院判决,被告人胡学宇犯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20000元;被告人孙利宝犯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五年;被告人刘金策犯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三年;被告人张波犯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被告人郝恒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

(樊丽琴)

亡羊补牢知敬畏 自首返赃终悔罪

根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根河市人民法院审判一起涉嫌贪污案。被告人赵某在案发前主动投案,并积极配合根河市监察委挽回国家损失,被免于刑事处罚。该案系监察体制改革以来,根河法院受理的首起由根河市监察委员会调查后移送根河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的职务犯罪案件。

据了解,2013年到2016年,被告人赵某利用担任某部门领导的职务便利,多次借出公款,采用虚开燃油发票冲抵借款的方式,骗取人民币四万余元;2015年4月份,赵某在其爱人马某的陪同下到北京看病,后赵某将其与马某途中个人花销的人民币七千余元在单位核销;赵某利用职务便利共计骗取人民币五万余元。赵某在根河市监察委未对其立案调查时,就向办案机关投案,归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且在公诉机关提起公诉前,真诚悔罪,积极退赃,给国家造成的损失已经挽回,涉案款项的损害结果已经避免;同时,赵某在庭审中承认指控的犯罪事实,愿意接受处罚。综上,根据赵某的涉案数额及犯罪情节,可以从轻、减轻或者免除处罚。据此,法院作出上述判决。

本起案件,根河市监察委、法院、检察院三部门联动,在确保办案程序的合法性、连续性、完整性的前提下,监察委与检察院的对接实现了快查快诉;根河市委坚持证据裁判原则,坚持程序公正,发挥庭审的实质作用,实现了案件的快立快审,并将审判程序与监察程序协同有序配合,案件经依法审理,最终达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孙野)